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2022 年中期报告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2 年 8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4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6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6
§5 托管人报告	16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6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6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6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7
6.1 资产负债表	17
6.2 利润表	18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20
6.4 报表附注	23
§7 投资组合报告	49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9
7.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50
7.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0
7.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51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1
7.6 期末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51

7.7 “影子定价”与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52
7.8 期末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52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2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4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4
8.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55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5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5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6
§10 重大事件揭示.....	56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6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6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7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7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7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7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7
10.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60
10.9 其他重大事件.....	61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1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1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2
§12 备查文件目录.....	62
12.1 备查文件目录.....	62
12.2 存放地点.....	63
12.3 查阅方式.....	63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37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10 月 18 日		
基金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2,551,921,383.7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A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B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371	010288	00379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103,068,371.83 份	21,996,180,224.20 份	4,452,672,787.68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充分控制基金资产风险、保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将以保证资产的安全性和流动性为基本原则，力求在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货币财政政策变动等因素充分评估的基础上，科学预计未来利率走势，择优筛选并优化配置投资范围内的各种金融工具，进行积极的投资组合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刘静	李申
	联系电话	010-68960037	021-60637102
	电子邮箱	liujing@msjyfund.com.cn	lishen.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388	021-60637111
传真		0755-23999800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 2005 号民生金融大厦 13 楼 13A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 2005 号民生金融大厦 13 楼 13A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		518038	100033

法定代表人	张焕南	田国立
-------	-----	-----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msjyfund.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 2005 号民生金融大厦 13 楼 13A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01 月 01 日-2022 年 06 月 30 日)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A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B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67,106,726.26	186,458,359.65	43,327,170.29
本期利润	67,106,726.26	186,458,359.65	43,327,170.29
本期净值收益率	0.9950%	1.1153%	0.995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A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B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C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103,068,371.83	21,996,180,224.20	4,452,672,787.6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1.000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A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B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C
累计净值收益率	32.9729%	4.4761%	16.2507%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

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②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③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④本基金按日结转份额。

⑤本基金自 2017 年 4 月 24 日起，增加民生加银现金宝 C 类基金份额类别。自 2020 年 9 月 22 日起，增加民生加银现金宝 B 类基金份额类别。增加基金份额类别后，本基金将分设 A 类、B 类、C 类三类基金份额，详情请参阅相关公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A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436%	0.0014%	0.1110%	0.0000%	0.0326%	0.0014%
过去三个月	0.4682%	0.0014%	0.3366%	0.0000%	0.1316%	0.0014%
过去六个月	0.9950%	0.0016%	0.6695%	0.0000%	0.3255%	0.0016%
过去一年	2.1256%	0.0019%	1.3500%	0.0000%	0.7756%	0.0019%
过去三年	7.0084%	0.0016%	4.0537%	0.0000%	2.9547%	0.001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2.9729%	0.0032%	11.7542%	0.0000%	21.2187%	0.0032%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B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634%	0.0014%	0.1110%	0.0000%	0.0524 %	0.0014 %
过去三个月	0.5284%	0.0014%	0.3366%	0.0000%	0.1918 %	0.0014 %
过去六个月	1.1153%	0.0016%	0.6695%	0.0000%	0.4458 %	0.0016 %
过去一年	2.3713%	0.0019%	1.3500%	0.0000%	1.0213 %	0.0019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4.4761%	0.0018%	2.3819%	0.0000%	2.0942 %	0.0018 %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C

阶段	份额净 值收益 率①	份额净值 收益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437%	0.0014%	0.1110%	0.0000%	0.0327 %	0.0014 %
过去三个月	0.4681%	0.0014%	0.3366%	0.0000%	0.1315 %	0.0014 %
过去六个月	0.9950%	0.0016%	0.6695%	0.0000%	0.3255 %	0.0016 %
过去一年	2.1266%	0.0019%	1.3500%	0.0000%	0.7766 %	0.0019 %
过去三年	7.0093%	0.0016%	4.0537%	0.0000%	2.9556 %	0.0016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16.2507 %	0.0027%	6.9978%	0.0000%	9.2529 %	0.0027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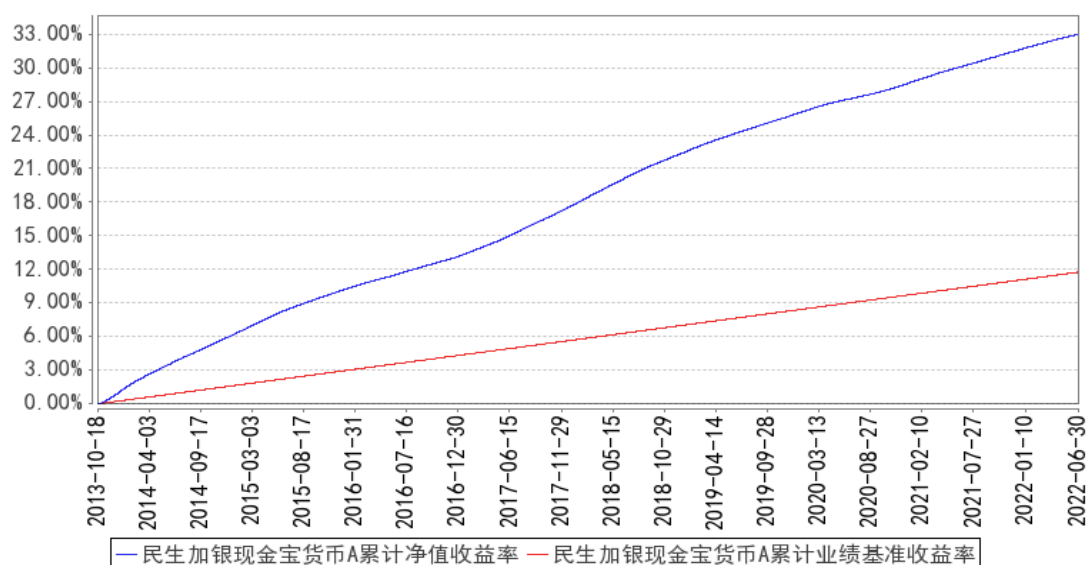
注：①业绩比较基准=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②本基金自 2017 年 4 月 24 日起，增加 C 类基金份额类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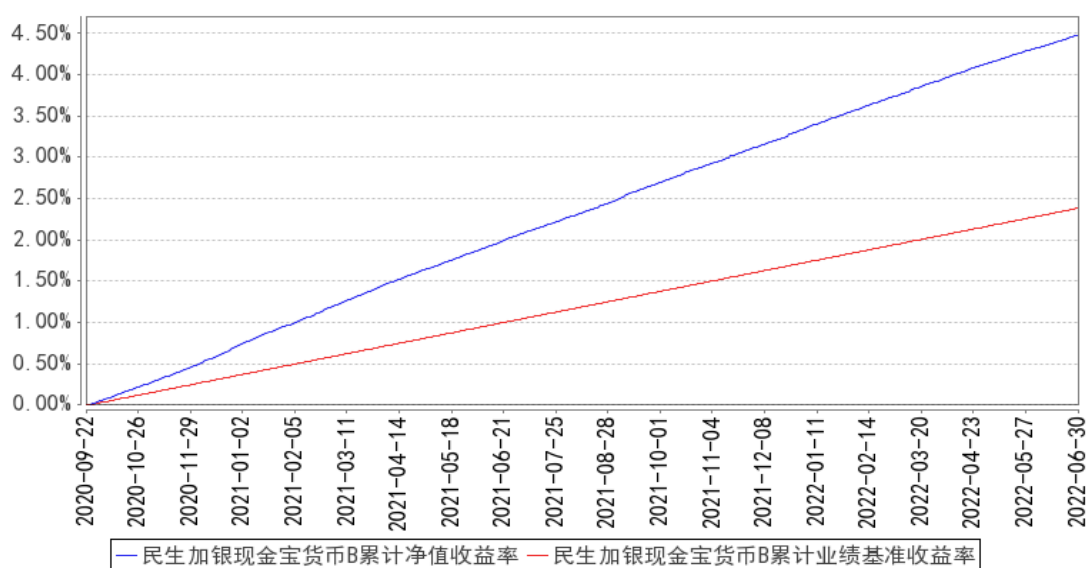
③本基金自 2020 年 9 月 22 日起，增加 B 类基金份额类别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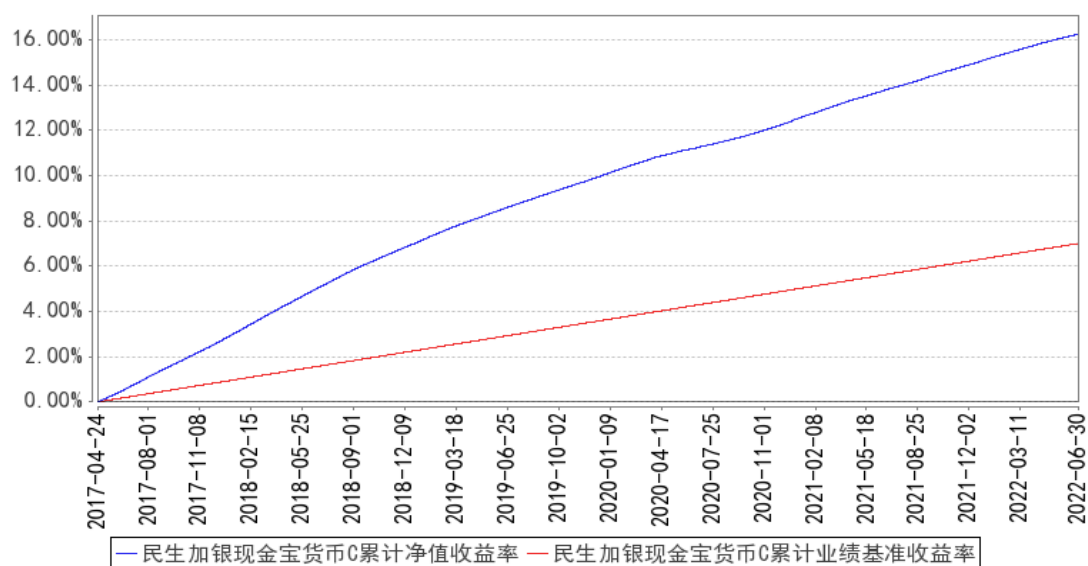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A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B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C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13 年 10 月 18 日生效，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 6 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本基金自 2017 年 4 月 24 日起，增加民生加银现金宝 C 类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自 2020 年 9 月 22 日起，增加民生加银现金宝 B 类基金份额类别。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加拿大皇家银行和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经中国证监会[2008]1187 号文批准，于 2008 年 11 月 3 日在深圳正式成立，2012 年注册资本增加至 3 亿元人民币。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 95 只开放式基金：民生加银品牌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景气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红利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平稳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民生加银积极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岁岁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

场基金、民生加银城镇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新战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和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量化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养老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前沿科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腾元宝货币市场基金、民生加银鑫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汇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证港股通高股息精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智造 2025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家盈半年定期宝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鹏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恒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睿通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康宁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兴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恒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债 1-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聚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聚鑫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持续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嘉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民生加银聚享 39 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卓越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丰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龙头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瑞夏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睿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债 1-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科技创新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聚利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新动能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嘉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瑞盈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医药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恒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证 2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质量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汇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稳健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价值发现一年

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内核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价值优选 6 个月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周期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稳健配置 9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中证生物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康泰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新能源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证 8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聚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核心资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优享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积极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双核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恒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证企业核心竞争力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文君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9 年 8 月 12 日	-	15 年	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硕士，15 年证券从业经历。自 2007 年至 2011 年在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部担任交易员职务，自 2011 年 5 月至 2013 年 8 月在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部担任交易员职务，自 2013 年 8 月至 2014 年 3 月在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担任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4 年 3 月至 2016 年 1 月在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经理。2016 年 1 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腾元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3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家盈半年定期宝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8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民生加银聚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4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鑫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7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民生加银家盈理财月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8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嘉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2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民生加银鑫升纯债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4 月至 2018 年 8 月担任民生加银和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8 月至 2018 年 9 月担任民生加银和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由民生加银和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8 月至 2018 年 2 月担任民生加银鑫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4 月担任民生加银鑫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7 月至 2018 年 6 月担任民生加银鑫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8 月至 2018 年 7 月担任民生加银鑫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9 月至 2018 年 7 月担任民生加银鑫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6 月至 2018 年 10 月担任民生加银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1 月至 2020 年 3 月担任民生加银家盈理财 7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3 月至 2020 年 3 月担任民生加银丰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民生加银家盈理财 7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4 月至 2020 年 7 月担任民生加银家盈理财月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9 月至 2021 年 1 月担任民生加银家盈季度定期宝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4 月至 2021 年 6 月担任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7 月至 2021 年 12 月担任民生加银平稳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监控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

对于场内交易，公司启用了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在指令分发及指令执行阶段，均由系统强制执行公平委托；此外，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对于场外交易，公司完善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公司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得到良好的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可能的异常交易情况，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 年上半年国内经济仍面临“供给冲击、需求收缩、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一季度 GDP 同比增长 4.8%，较去年四季度上行 0.8 个百分点，经济初步有所复苏；但 3 月底开始深圳、上海等城市新冠疫情爆发，经济受到较大冲击；随着 5 月份疫情形势逐步得到控制，复工复产逐步推进，供应链物流逐步打通，6 月北京上海等城市加速解封，经济逐步从疫情冲击中修复，二季度 GDP 同比实现微幅正增长。具体来看，房地产投资先下后上，但修复较慢仍处于同比负区间，对经济拖累较大；基建投资、制造业投资、出口和社零也呈现先下后上的走势，其中基建、出口和消费在疫情之后回升较快，出口、基建和制造业投资对经济拉动较大；通胀水平总体仍较温和，受猪肉、原油供给以及国内需求较弱影响，CPI 缓慢回升，PPI 缓慢回落；失业率总体先上后下，但 16-24 岁人口失业率处于攀升态势。

上半年货币政策稳中偏松、财政政策相对积极。一季度回购利率基本围绕政策利率波动，但

在降息、降准以及疫情冲击下央行加快上缴利润、大规模留抵退税，加上实体经济融资需求偏弱的情况下，回购利率在二季度下行且大幅低于政策利率。短端债券收益率也随之震荡下行，长端债券收益率维持震荡走势，收益率曲线总体呈现陡峭化。上半年信用利差总体处于历史较低水平，年初至 3 月信用利差有所走阔，4 月-5 月信用利差快速大幅压缩至历史低位，6 月信用利差略有反弹，信用债总体表现好于利率债。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持仓以 AAA 短融超短融、AAA 同业存单存款及短期逆回购为主，适时运用杠杆和久期策略，在 1 月、3 月、4 月和 6 月抓住市场高点进行配置，2 月和 5 月底对部分持仓存单进行减持，在保证流动性的前提下，为投资人获取了相对较好的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A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995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6695%；截至本报告期末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B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115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6695%；截至本报告期末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C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995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669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经济仍面临一定压力，预计修复速度较为缓慢。房地产投资方面，目前商品房销售不畅，房地产企业融资渠道受阻，土地购置面积和新开工面积仍大幅同比下滑，在房住不炒的大前提下，很难有房地产强刺激政策出台，在房地产企业普遍现金流紧张的情况下，房地产投资企稳预计比较缓慢。基建方面，地方政府专项债提前至 6 月基本发完，重大工程也集中提前开工，基建增速有望保持在较高水平；但地方政府财政收入受土地出让金下滑等因素影响，加上地方政府隐性债务严控，地方政府财政压力较大，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对基建投资形成制约。制造业投资方面，国内外需求走弱，工业企业利润总额下滑，产成品存货高企，因此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速预期放缓。消费方面，受疫情反复影响，居民消费场景仍有所受限，加上可支配收入增速放缓，消费倾向下降，消费难以大幅增长。出口方面，俄乌冲突及海外大幅加息过快收紧流动性将会引发经济衰退，外需减弱，加上中国出口份额在全球占比可能会下降，所以出口增速预期逐步放缓。通胀方面，国内内需较弱，保供稳价下国内能源价格难以大幅上涨，猪肉价格也不存在大幅涨价的基础，因此国内通胀压力可控。对于债券市场来说，在经济企稳前，货币政策转向风险不大，需要关注后期宽信用效果以及实体经济的需求是否能有效企稳。我们将会根据宏观经济的走势，及时调整组合的操作，力争为持有人获取稳定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相关会计准则、中国证监

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本基金管理人为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已通过参考行业协会的估值指引及独立第三方估值服务机构的估值数据等方式，谨慎合理地制定了基金估值和份额净值计价的业务管理制度，明确基金估值的程序和技术；并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即估值委员会，组成人员包括分管投研的公司领导、督察长、分管运营的公司领导、运营管理部、交易部、研究各部门、投资各部门、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各部门负责人及其指定的相关人员。研究各部门参加人员应包含相关行业研究员及固定收益信评人员。分管运营的公司领导任估值委员会主席。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收益分配。据本基金基金合同中收益分配有关原则的规定：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公告，以每万份基金份额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收益并分配，每日进行支付。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应分配利润 296,892,256.20 元，报告期内已分配利润 296,892,256.20 元。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

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3,482,634,098.66	3,100,728,883.54
结算备付金		-	531,818.18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25,016,646,012.80	15,213,561,407.37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5,016,646,012.80	15,213,561,407.3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10,165,199,504.65	7,140,603,750.92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02,016,281.74	5,373,571.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43,697,786.67
资产总计		38,866,495,897.85	25,504,497,218.34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299,076,105.94	3,716,019,075.95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83,869.76	-
应付管理人报酬		8,497,107.48	6,088,416.32
应付托管费		2,265,895.36	1,623,577.67
应付销售服务费		2,348,806.93	2,470,292.13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384,626.88	158,916.46
应付利润		1,020,225.78	1,433,382.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897,876.01	1,620,947.46
负债合计		6,314,574,514.14	3,729,414,608.18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32,551,921,383.71	21,775,082,610.16
其他综合收益	6.4.7.11	-	-
未分配利润	6.4.7.12	-	-
净资产合计		32,551,921,383.71	21,775,082,610.1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38,866,495,897.85	25,504,497,218.34

注：（1）报告截止日 2022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32,551,921,383.71 份，其中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00 元，份额总额为 6,103,068,371.83 份；其中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B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00 元，份额总额为 21,996,180,224.20 份；其中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00 元，份额总额为 4,452,672,787.68 份。

（2）比较数据已根据本年《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的资产负债表格式的要求进行列示：上年度末资产负债表中“应收利息”与“其他资产”项目的“本期末”余额合并列示在本期末资产负债表中“其他资产”项目的“上年度末”余额，上年度末资产负债表中“应付交易费用”、“应付利息”与“其他负债”科目的“本期末”余额合并列示在本期末资产负债表“其他负债”项目的“上年度末”余额。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388,541,017.51	279,183,300.70
1. 利息收入		132,628,770.63	264,515,201.4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42,184,430.74	51,816,033.18
债券利息收入		-	176,325,346.35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2,486,596.72

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90,444,339.89	33,887,225.18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55,903,886.88	14,659,009.2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255,903,886.88	14,815,476.4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7.16	-	-156,467.20
收益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	-	-
股利收益	6.4.7.19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0	-	-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8,360.00	9,090.00
减：二、营业总支出		91,648,761.31	66,661,536.77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42,002,534.02	25,961,867.53
2. 托管费	6.4.10.2.2	11,200,675.80	6,923,164.89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14,665,105.16	14,367,092.09
4. 投资顾问费	6.4.10.2.1.1	-	-
5. 利息支出		23,447,757.88	18,986,802.27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3,447,757.88	18,986,802.27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2	-	-
7. 税金及附加		141,001.88	227,483.71
8. 其他费用	6.4.7.23	191,686.57	195,126.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6,892,256.20	212,521,763.9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6,892,256.20	212,521,763.9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6,892,256.20	212,521,763.93

注：比较数据已根据本年《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的利润表格式的要求进行列示：上年度可比期间利润表中“交易费用”项目与“其他费用”项目的“本期”金额合并列示在本期利润表中“其他费用”项目的“上年度可比期间”金额。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21,775,082,610.16	-	-	21,775,082,610.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21,775,082,610.16	-	-	21,775,082,610.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76,838,773.55	-	-	10,776,838,773.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96,892,256.20	296,892,256.20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	10,776,838,773.55	-	-	10,776,838,773.55

减少以 “-”号 填列)				
其中:1. 基金申 购款	44,916,776,373.40	-	-	44,916,776,373.40
2 .基金赎 回款	-34,139,937,599.85	-	-	-34,139,937,599.85
(三)、 本期向 基金份 额持有 人分配 利润产 生的基 金净值 变动(净 值减少 以“-” 号填列)	-	-	-296,892,256.20	-296,892,256.20
(四)、 其他综 合收益 结转留 存收益	-	-	-	-
四、本期 期末净 资产(基 金净值)	32,551,921,383.71	-	-	32,551,921,383.7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 期末净 资产(基 金净值)	12,892,278,537.46	-	-	12,892,278,537.46
加:会计 政策变 更	-	-	-	-
前期差 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 期 初 净 资 产(基 金 净 值)	12,892,278,537.46	-	-	12,892,278,537.46
三、本 期 增 减 变 动 额(减 少 以“-” 号 填 列)	9,476,999,991.81	-	-	9,476,999,991.81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	-	212,521,763.93	212,521,763.93
(二)、 本 期 基 金 份 额 交 易 产 生 的 基 金 净 值 变 动 数 (净 值 减 少 以 “-” 号 填 列)	9,476,999,991.81	-	-	9,476,999,991.81
其中:1. 基 金 申 购 款	35,291,540,171.66	-	-	35,291,540,171.66
2 . 基 金 赎 回 款	-25,814,540,179.85	-	-	-25,814,540,179.85
(三)、 本 期 向 基 金 份 额 持 有 人 分 配 利 润 产 生 的 基 金 净 值 变 动(净 值 减 少 以“-” 号 填 列)	-	-	-212,521,763.93	-212,521,763.93
(四)、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	-	-	-

存收益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22,369,278,529.27	-	-	22,369,278,529.2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张焕南

王国栋

洪锐珠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244 号《关于核准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 2013 年 10 月 18 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300,033,165.19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2,500.73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根据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发布的《关于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增加 C 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本基金将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起增加 C 类基金份额类别，原份额转为 A 类份额。根据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发布的《关于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增加 B 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本基金将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起在现有份额的基础上增设 B 类基金份额，三类基金份额根据销售渠道不同和销售服务费收取的不同进行划分。三类基金份额分设不同的基金代码并分别公布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在不违反法律法规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对基金份额分类进行调整并公告。投资者可自行选择申购基金份额类别，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

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如果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5 号《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除下述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外，本基金报告期所采用的其他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6.4.4.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分类

除了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6.4.4.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基金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基金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估值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基金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估值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基金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基金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已转移，且

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

6.4.4.3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实际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另外，根据中国证监会令第 120 号《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如果出现因提前支取而导致的利息损失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应当使用风险准备金予以弥补，风险准备金不足的，应当使用固有资金予以弥补；

（2）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投资收益，在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处置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投资收益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入账。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4）其他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从而导致资产增加或者负债减少、且经济利益的流入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的规定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基金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未

分配利润。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的变更对于本基金的影响不重大。

本基金将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相关“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项目中，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项目或“应付利息”项目。

“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本基金计提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本基金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反映在“利息收入”项目中，其他项目的利息收入从“利息收入”项目调整至“投资收益”项目列示。

除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外，新金融工具准则的首次执行对财务报表其他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项目无影响。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6.4.6.1 印花税

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为 1%，由出让方缴纳。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6.4.6.2 增值税、企业所得税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和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并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管理人应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未分别核算的，资管产品运营业务不得适用于简易计税方法。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6.4.6.3 个人所得税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51,227,895.82
等于：本金	51,226,727.26
加：应计利息	1,168.56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3,431,406,202.84

等于：本金	3,420,000,000.00
加：应计利息	11,406,202.84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1,450,298,180.58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1,981,108,022.26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3,482,634,098.66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 面价值	影子定价	偏离金额	偏离度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25,016,646,012.80	25,036,458,890.96	19,812,878.16	0.0609
	合计	25,016,646,012.80	25,036,458,890.96	19,812,878.16	0.0609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合计		25,016,646,012.80	25,036,458,890.96	19,812,878.16	0.0609

注：偏离金额=影子定价-摊余成本；偏离度=偏离金额/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于本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注：无。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注：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	------------------------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10,165,199,504.65	—
合计	10,165,199,504.65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注：无。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无。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注：无。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无。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无。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无。

6.4.7.8 其他资产

注：本基金于本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1,232.93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778,547.14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778,547.14
应付利息	-
预提审计费	49,588.57
预提信息披露费	59,507.37
预提银行间账户维护费	9,000.00
合计	897,876.01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A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7,147,450,287.98	7,147,450,287.98
本期申购	7,417,798,984.36	7,417,798,984.3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8,462,180,900.51	-8,462,180,900.51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6,103,068,371.83	6,103,068,371.83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B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9,708,344,559.54	9,708,344,559.54
本期申购	26,876,041,112.22	26,876,041,112.2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4,588,205,447.56	-14,588,205,447.56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1,996,180,224.20	21,996,180,224.20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C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4,919,287,762.64	4,919,287,762.64
本期申购	10,622,936,276.82	10,622,936,276.8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1,089,551,251.78	-11,089,551,251.78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4,452,672,787.68	4,452,672,787.68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及转入份额，赎回含转出份额。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注：无。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67,106,726.26	-	67,106,726.2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67,106,726.26	-	-67,106,726.26
本期末	-	-	-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B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186,458,359.65	-	186,458,359.6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186,458,359.65	-	-186,458,359.65
本期末	-	-	-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43,327,170.29	-	43,327,170.2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43,327,170.29	-	-43,327,170.29
本期末	-	-	-

注：本基金以份额面值 1.000 元固定份额净值交易方式，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全部分配，每日以红利再投资方式集中支付收益，即按份额面值 1.000 元转为基金份额。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2,631.2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42,161,703.75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95.77
其他	-
合计	42,184,430.74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于本期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222,155,577.46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33,748,309.42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255,903,886.88

6.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68,199,200,245.44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68,059,316,523.60
减：应计利息总额	106,134,587.43
减：交易费用	824.99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33,748,309.42

6.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6.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无。

6.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6.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于本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无。

6.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6.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于本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注：无。

6.4.7.19 股利收益

注：本基金于本期无股利收益。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注：无。

6.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其他	8,360.00
合计	8,360.00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49,588.57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费用	63,990.63
债券账户维护费	18,000.00
其他费用	600.00
合计	191,686.57

6.4.7.24 分部报告

截至本期末，本基金仅在中国大陆境内从事证券投资单一业务，因此，无需作披露的分部报告。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没有其他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注：本基金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债券交易

注：本基金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10.1.4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2,002,534.02	25,961,867.5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051,858.81	3,505,698.23

注：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3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1,200,675.80	6,923,164.89

注：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08%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8\%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 币 A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 币 B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 币 C	合计
民生加银基金公司	494,231.31	727,465.64	10,913.16	1,232,610.11
中国民生银行	7,896,333.60	-	474,702.94	8,371,036.54
合计	8,390,564.91	727,465.64	485,616.10	9,603,646.65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	上年度可比期间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A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B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C	合计
民生加银基金公司	2,130,788.08	274,507.60	258,479.75	2,663,775.43
中国民生银行	9,656,311.79	-	579,534.27	10,235,846.06
合计	11,787,099.87	274,507.60	838,014.02	12,899,621.49

注：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按月支付。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B 类基金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01% 的年费率计提。本基金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R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R 为该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建设银行	-	-	-	-	13,661,444,000.00	1,181,570.13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建设银行	-	-	-	-	1,350,701,000.00	108,585.69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A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B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10 月 18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	0.00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456,754,396.41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59,084,617.03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0.00	-
减: 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260,000,000.00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255,839,013.44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7859%	-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民生加银现金宝 货币 A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B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10 月 18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	0.00	0.00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15,081,635.35	111,513,803.17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448,403,977.41	1,252,920.19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0.00	0.00
减: 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0.00	20,000,000.00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463,485,612.76	92,766,723.36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2.0720%	0.4147%

注: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包括红利再投份额。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A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
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400,954,171.90	1.8413

份额单位：份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B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
中国民生银行	6,836,900,576.85	21.0031	507,949,249.26	2.3327

注：无。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51,227,895.82	22,631.22	42,666,660.51	22,680.62
中国民生银行	-	513,668.01	100,000,000.00	713,888.88

注：1) 本基金本期的活期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2) 本基金本期由中国民生银行保管的定期存款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发生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民生银行发行的同业存单，期末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99,755,155.34 元。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A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 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67,391,517.21	-	-284,790.95	67,106,726.26	-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B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 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186,394,793.01	-	63,566.64	186,458,359.65	-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C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 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43,519,102.39	-	-191,932.10	43,327,170.29	-

6.4.12 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于 2022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证券而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于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299,076,105.94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 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012105483	21 国航 SCP006	2022 年 7 月 1 日	101.07	1,030,000	104,106,849.38
012280374	22 江西交 投 SCP002	2022 年 7 月 1 日	100.73	843,000	84,918,630.50
012280569	22 南电 SCP002	2022 年 7 月 1 日	100.60	1,041,000	104,729,719.75
012280741	22 江铜 SCP006	2022 年 7 月 1 日	100.47	208,000	20,897,405.77
012280950	22 国家能 源 SCP001	2022 年 7 月 1 日	100.54	2,632,000	264,612,922.97
012281294	22 中石油 SCP001	2022 年 7 月 1 日	100.49	1,685,000	169,323,536.96
012281415	22 东航股 SCP011	2022 年 7 月 1 日	100.34	2,500,000	250,840,931.88
012281519	22 南电 SCP007	2022 年 7 月 1 日	100.37	464,000	46,572,433.14

012281854	22 招商局 SCP005	2022 年 7 月 1 日	100.17	904,000	90,550,047.28
012282024	22 中石化 SCP019	2022 年 7 月 1 日	100.00	726,000	72,598,003.21
072210051	22 广发证 券 CP003	2022 年 7 月 1 日	100.54	920,000	92,496,003.51
112106294	21 交通银 行 CD294	2022 年 7 月 1 日	99.31	761,000	75,578,241.65
112107115	21 招商银 行 CD115	2022 年 7 月 1 日	99.39	1,850,000	183,870,698.88
112107123	21 招商银 行 CD123	2022 年 7 月 1 日	99.29	625,000	62,059,097.54
112108161	21 中信银 行 CD161	2022 年 7 月 1 日	99.29	2,683,000	266,407,322.54
112108167	21 中信银 行 CD167	2022 年 7 月 1 日	99.11	544,000	53,917,747.44
112112117	21 北京银 行 CD117	2022 年 7 月 1 日	99.80	936,000	93,413,704.77
112113234	21 浙商银 行 CD234	2022 年 7 月 1 日	99.03	500,000	49,516,858.86
112118261	21 华夏银 行 CD261	2022 年 7 月 1 日	99.34	2,000,000	198,676,816.51
112206161	22 交通银 行 CD161	2022 年 7 月 1 日	98.42	1,829,000	180,002,709.52
112210136	22 兴业银 行 CD136	2022 年 7 月 1 日	98.06	1,000,000	98,061,791.52
112213088	22 浙商银 行 CD088	2022 年 7 月 1 日	97.75	3,000,000	293,257,205.98
112215239	22 民生银 行 CD239	2022 年 7 月 1 日	99.94	2,000,000	199,877,577.67
112215240	22 民生银 行 CD240	2022 年 7 月 1 日	99.94	2,000,000	199,877,577.67
112218137	22 华夏银 行 CD137	2022 年 7 月 1 日	97.77	6,000,000	586,624,875.92
112218145	22 华夏银 行 CD145	2022 年 7 月 1 日	97.76	2,987,000	292,011,306.22
112220012	22 广发银 行 CD012	2022 年 7 月 1 日	99.76	500,000	49,881,172.18
112221214	22 渤海银 行 CD214	2022 年 7 月 1 日	99.09	2,300,000	227,916,479.89
112281100	22 台州银 行 CD015	2022 年 7 月 1 日	99.59	1,042,000	103,773,714.75
112281102	22 台州银 行 CD016	2022 年 7 月 1 日	99.59	2,398,000	238,818,971.19

112281220	22 上海农商银行 CD041	2022 年 7 月 1 日	97.75	1,150,000	112,411,296.26
112291131	22 河北银行 CD001	2022 年 7 月 1 日	99.32	925,000	91,874,922.86
160207	16 国开 07	2022 年 7 月 1 日	101.87	800,000	81,496,640.48
190407	19 农发 07	2022 年 7 月 1 日	103.04	300,000	30,912,010.07
210211	21 国开 11	2022 年 7 月 1 日	101.93	3,387,000	345,252,813.59
210306	21 进出 06	2022 年 7 月 1 日	101.87	3,500,000	356,534,375.16
220201	22 国开 01	2022 年 7 月 1 日	100.88	800,000	80,707,736.81
229915	22 贴现国债 15	2022 年 7 月 1 日	99.92	3,000,000	299,769,880.77
229918	22 贴现国债 18	2022 年 7 月 1 日	99.83	1,700,000	169,718,926.18
229920	22 贴现国债 20	2022 年 7 月 1 日	99.94	1,000,000	99,940,038.00
229922	22 贴现国债 22	2022 年 7 月 1 日	99.77	2,600,000	259,408,547.23
合计				67,070,000	6,683,217,542.46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未持有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由金融工具产生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以投资决策委员会为核心的、由风险控制委员会、投资各部门、交易部、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研究各部门等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

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同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股票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市值的 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A-1	30,307,885.90	180,316,122.03
A-1 以下	—	—
未评级	10,579,633,185.79	1,628,718,228.11
合计	10,609,941,071.69	1,809,034,350.14

注：未评级债券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及超短期融资债券。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13,701,340,197.73	12,643,305,827.21
合计	13,701,340,197.73	12,643,305,827.21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AAA	592,956,092.83	40,232,593.79
AAA 以下	—	—

未评级	112,408,650.55	720,988,636.23
合计	705,364,743.38	761,221,230.02

注：未评级债券为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本基金所持有证券均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或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除在附注 6.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外(如有)，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除附注 6.4.12.3 中列示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如有)将在 1 个月内到期且计息外，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一般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债券投资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下表统计了本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551,226,727.26	2,920,000,000.00	—	—	—	11,407,371.40	3,482,634,098.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58,663,888.16	11,492,049,320.02	11,095,685,913.66	—	—	70,246,890.96	25,016,646,012.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159,765,679.63	—	—	—	—	5,433,825.02	10,165,199,504.65
应收申购款	—	—	—	—	—	202,016,281.74	202,016,281.74
资产总计	13,069,656,295.05	14,412,049,320.02	11,095,685,913.66	—	—	289,104,369.12	38,866,495,897.85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83,869.76	83,869.7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8,497,107.48	8,497,107.48
应付托管费	—	—	—	—	—	2,265,895.36	2,265,895.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298,052,760.99	—	—	—	—	1,023,344.95	6,299,076,105.9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2,348,806.93	2,348,806.93
应付利润	—	—	—	—	—	1,020,225.78	1,020,225.78
应交税费	—	—	—	—	—	384,626.88	384,626.88

其他负债	-	-	-	-	-	897,876.01	897,876.01
负债总计	6,298,052,760.99	-	-	-	-	16,521,753.15	6,314,574,514.14
利率敏感度缺口	6,771,603,534.06	14,412,049,320.02	11,095,685,913.66	-	-	272,582,615.97	32,551,921,383.71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500,728,883.54	2,100,000,000.00	500,000,000.00	-	-	-	3,100,728,883.54
结算备付金	531,818.18	-	-	-	-	-	531,818.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5,426.37	6,032,136,009.26	9,141,419,971.74	-	-	-	15,213,561,407.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40,603,480.92	-	100,000,270.00	-	-	-	7,140,603,750.92
应收申购款	-	-	-	-	-	5,373,571.66	5,373,571.66
其他资产	-	-	-	-	-	43,697,786.67	43,697,786.67
资产总计	7,581,869,609.01	8,132,136,009.26	9,741,420,241.74	-	-	49,071,358.33	25,504,497,218.34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6,088,416.32	6,088,416.32
应付托管费	-	-	-	-	-	1,623,577.67	1,623,577.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716,019,075.95	-	-	-	-	-	3,716,019,075.9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2,470,292.13	2,470,292.13
应付利润	-	-	-	-	-	1,433,382.19	1,433,382.19
应交税费	-	-	-	-	-	158,916.46	158,916.46
其他负债	-	-	-	-	-	1,620,947.46	1,620,947.46
负债总计	3,716,019,075.95	-	-	-	-	13,395,532.23	3,729,414,608.18
利率敏感度缺口	3,865,850,533.06	8,132,136,009.26	9,741,420,241.74	-	-	35,675,826.10	21,775,082,610.16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它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为交易而持有的债券公允价值的变动将对基金资产净值产生的影响。正数表示可能增加基金资产净值，负数表示可能减少基金资产净值。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1 年 12 月 31 日）
分析	1.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20,900,407.50	12,723,642.03
	2.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20,861,195.21	-12,701,344.71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的金融工具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注：无。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注：无。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

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	-
第二层次	25,016,646,012.80	15,213,561,407.37
第三层次	-	-
合计	25,016,646,012.80	15,213,561,407.37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未发生重大转换。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固定收益投资	25,016,646,012.80	64.37
	其中：债券	25,016,646,012.80	64.37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165,199,504.65	26.1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	3,482,634,098.66	8.96

	付金合计		
4	其他各项资产	202,016,281.74	0.52
5	合计	38,866,495,897.85	100.00

7.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8.2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6,299,076,105.94	19.35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注：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7.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9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5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 120 天”，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的情况。

7.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 天以内	38.40	19.35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12.0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28.0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8.8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	—	—

	浮动利率债		
5	120 天（含）—397 天（含）	31.2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 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18.51	19.35

7.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的情况。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面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828,837,392.18	2.5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468,470,270.45	4.51
	其中：政策性 金融债	916,228,727.15	2.8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 资券	8,977,283,602.91	27.58
6	中期票据	40,714,549.53	0.13
7	同业存单	13,701,340,197.73	42.09
8	其他	—	—
9	合计	25,016,646,012.80	76.85
10	剩余存续期 超过 397 天的 浮动利率债 券	—	—

7.6 期末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 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按实际利率计算的 账面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216083	22 上海银行 CD083	7,500,000	743,963,927.32	2.29
2	012280725	22 电网 SCP007	7,000,000	704,023,060.80	2.16
3	112218137	22 华夏银行 CD137	6,000,000	586,624,875.92	1.80
4	112203062	22 农业银行 CD062	5,000,000	488,771,221.54	1.50
5	112107123	21 招商银行 CD123	4,000,000	397,178,224.28	1.22
6	012281854	22 招商局	3,900,000	390,647,327.88	1.20

		SCP005			
7	210306	21 进出 06	3,500,000	356,534,375.16	1.10
8	210211	21 国开 11	3,400,000	346,577,964.63	1.06
9	012280585	22 中石化 SCP005	3,000,000	301,920,639.20	0.93
10	012280950	22 国家能源 SCP001	3,000,000	301,610,474.51	0.93

7.7 “影子定价”与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951%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43%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503%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的情况。

7.8 期末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剩余存续期内平均摊销，每日计提损益。本基金不采用市场利率和上市交易的债券和票据的市价计算基金资产净值。

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市场利率和交易市价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和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于每一估值日，采用估值技术，对基金持有的估值对象进行重新评估，即“影子定价”。当“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影子定价”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产生重大偏离时，基金管理人应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参考成交价、市场利率等信息对投资组合进行价值重估，使基金资产净值更能

公允地反映基金资产价值。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规定不能客观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在与基金托管人商议后，按最能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7.9.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上海银行因违法违规被银保监会上海监管局处罚（沪银保监罚决字(2021)72 号，作出处罚决定日期：2021 年 7 月 2 日）。

上海银行因违法违规被银保监会上海监管局处罚（沪银保监罚决字(2021)174 号，作出处罚决定日期：2021 年 11 月 19 日）。

上海银行因违法违规被银保监会上海监管局处罚（沪银保监罚决字(2022)13 号，作出处罚决定日期：2022 年 2 月 14 日）。

华夏银行因违法违规被中国人民银行处罚（银罚字(2021)25 号，作出处罚决定日期：2021 年 8 月 13 日）。

华夏银行因违法违规被银保监会处罚（银保监消保发(2021)19 号，作出处罚决定日期：2021 年 12 月 16 日）。

华夏银行因违法违规被银保监会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2)19 号，作出处罚决定日期：2022 年 3 月 21 日）。

农业银行因违法违规被银保监会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1)38 号，作出处罚决定日期：2021 年 12 月 8 日）。

农业银行因违法违规被银保监会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2)12 号，作出处罚决定日期：2022 年 3 月 21 日）。

招商银行因违法违规被银保监会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2)21 号，作出处罚决定日期：2022 年 3 月 21 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因违法违规被银保监会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1)31 号，作出处罚决定日期：2021 年 7 月 13 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因违法违规被银保监会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2)9 号，作出处罚决定日期：2022 年 3 月 21 日）。

国家开发银行因违法违规被银保监会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2)8 号，作出处罚决定日期：2022 年 3 月 21 日）。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制度的规

定。

7.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202,016,281.74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202,016,281.74

7.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A	550,573	11,084.94	10,092,465.35	0.17	6,092,975,906.48	99.83
民生加银现金宝	80	274,952,252.80	21,996,180,224.20	100.00	—	—

货币 B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C	978,583	4,550.12	229,047,328.53	5.14	4,223,625,459.15	94.86
合计	1,529,236	21,286.39	22,235,320,018.08	68.31	10,316,601,365.63	31.69

注：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序号	持有人类别	持有份额（份）	占总份额比例（%）
1	银行类机构	6,836,900,576.85	21.00
2	银行类机构	1,243,665,846.95	3.82
3	银行类机构	1,005,427,818.14	3.09
4	银行类机构	716,486,061.41	2.20
5	银行类机构	715,721,515.34	2.20
6	银行类机构	700,229,131.23	2.15
7	证券类机构	611,414,293.05	1.88
8	证券类机构	511,857,087.61	1.57
9	银行类机构	505,629,658.83	1.55
10	银行类机构	504,257,335.84	1.55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A	502,628.14	0.0082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B	0.00	0.0000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C	550,006.75	0.0124
	合计	1,052,634.89	0.0032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A	0~10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B	0

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C	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A	0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B	0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C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A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B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 年 10 月 18 日）基金份额总额	300,033,165.19	—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147,450,287.98	9,708,344,559.54	4,919,287,762.6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7,417,798,984.36	26,876,041,112.22	10,622,936,276.8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8,462,180,900.51	14,588,205,447.56	11,089,551,251.7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103,068,371.83	21,996,180,224.20	4,452,672,787.68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3 月 26 日发布公告，自 2022 年 3 月 25 日起李操纲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首席信息官，由公司董事长张焕南先生代行总经理职务。

2、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发布公告，自 2022 年 6 月 22 日起聘任刘静女士担任公司督察长，邢颖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督察长职务。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基金投资策略没有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所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改变。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受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安信证券	2	—	—	—	—	—
渤海证券	1	—	—	—	—	—
财达证券	2	—	—	—	—	—
长江证券	1	—	—	—	—	—
川财证券	2	—	—	—	—	—
东北证券	4	—	—	—	—	—
东方财富证券	1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东吴证券	1	—	—	—	—	—
东兴证券	1	—	—	—	—	—
方正证券	1	—	—	—	—	—
光大证券	1	—	—	—	—	—
广发证券	1	—	—	—	—	—
国海证券	2	—	—	—	—	—
国金证券	2	—	—	—	—	—
国联证券	1	—	—	—	—	—
国盛证券	2	—	—	—	—	—
国泰君安	1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海通证券	1	—	—	—	—	—
华创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4	-	-	-	-	-
华西证券	1	-	-	-	-	-
开源证券	2	-	-	-	-	-
民生证券	1	-	-	-	-	-
平安证券	1	-	-	-	-	-
申港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	2	-	-	-	-	-
太平洋证券	2	-	-	-	-	-
天风证券	2	-	-	-	-	-
西部证券	1	-	-	-	-	-
西南证券	1	-	-	-	-	-
新时代证券	3	-	-	-	-	-
信达证券	2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银河证券	2	-	-	-	-	-
英大证券	2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浙商证券	2	-	-	-	-	-
中金公司	2	-	-	-	-	-
中泰证券	2	-	-	-	-	-
中信建投	4	-	-	-	-	-
中信证券	3	-	-	-	-	-
中银国际	2	-	-	-	-	-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安信证券	-	-	-	-	-	-
渤海证券	-	-	-	-	-	-
财达证券	-	-	-	-	-	-
长江证券	-	-	-	-	-	-
川财证券	-	-	-	-	-	-
东北证券	-	-	-	-	-	-
东方财富证券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东吴证券	-	-	-	-	-	-

东兴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国海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国联证券	-	-	-	-	-	-
国盛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华西证券	-	-	-	-	-	-
开源证券	-	-	-	-	-	-
民生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申港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太平洋证 券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西部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新时代证 券	-	-	-	-	-	-
信达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英大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中银国际	-	-	-	-	-	-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百分比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①为了贯彻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选择券商的标准，即：

- i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3 亿元人民币；
- ii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基金提供高质量的资讯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分析、个股分析报告、市场数据统计及其它专门报告等，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 iii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iv 经营行为规范，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v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要求，并能为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②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程序：

- i 投研能力打分：由投资、研究、交易部相关人员对券商投研及综合能力进行打分，填写《券商评价表》
- ii 指定租用方案：由交易部根据评价结果，结合公司租用席位要求制定具体的席位租用方案；
- iii 公司领导审批：公司领导对席位租用方案进行审批或提供修改意见；
- iv 交易部洽谈：交易部指派专人就租用事宜等业务与券商一并进行洽谈，并起草相关书面协议；
- v 律师审议：席位租用协议交公司监察稽核部的律师进行法律审计；
- vi 交易部经办：席位租用协议生效后，由交易部专人与券商进行联系，具体办理租用手续；
- vii 连通测试：信息技术部接到交易部通知后，将联络券商技术人员对租用席位进行连通等方面的测试；
- viii 通知托管行：信息技术部测试通过后，应及时通知投资部、交易部及运营部，由运营部通知托管行有关席位的具体信息；
- ix 席位启用：交易席位正式使用，投资部、交易部、运营部有关人员须提前做好席位启用的准备工作。

本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③本报告期新增华泰证券交易单元 1 个。

10.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1 年第四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1 月 24 日
2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2021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1 月 24 日
3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3 月 30 日
4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3 月 30 日
5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业务、同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4 月 19 日
6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4 月 22 日
7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4 月 22 日
8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业务、同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4 月 26 日
9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业务、同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5 月 28 日
10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A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6 月 2 日
11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B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6 月 2 日
12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C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6 月 2 日
13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22 年第 1 号)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6 月 2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	----------------	------------

别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20628~20220630	507,949,249.26	6,328,951,327.59	0.00	6,836,900,576.85	21.0031
产品特有风险							
1、大额赎回风险 本基金如果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20%，则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 （1）基金在短期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20%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2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2）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3）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4）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5）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2、大额申购风险 若投资者大额申购，基金所投资的标的资产未及时准备，导致净值涨幅可能会因此降低。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 3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4 《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5 法律意见书；
- 6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7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2.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住所或基金管理人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30 日